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志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赵丽梅女士因个人原因不再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故公司董事会拟撤销对赵丽梅女士第五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鉴于此，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翟振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变更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取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关于选举独立董事议案》下《赵丽梅》子议案的审议。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收到单独持有公司 34.75% 股份的股东张长虹先生发来的《关于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提请将选举翟振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议案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7）。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翟振明先生简历

翟振明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0年7月生，中共党员，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EMBA。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河南中原油田分行行长、省分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总行公司业务部高级经理，深圳发展银行北京分行公司部副总经理、东直门支行行长，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执行委员会委员，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安合众互联网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总裁，现任北京产荣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翟振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处罚和惩戒，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